附件4

赣县区（赣州高新区）稀金产业发展

引导基金申请管理机构

申报材料清单

一、申报管理机构基本概况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备注** |
| 1 | 管理机构基本情况，主要阐述管理机构注册资本金（含实缴情况），机构性质（如：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绝对控股企业、国有相对控股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及其他）、职工人数、股东情况（穿透至自然人）、治理架构、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中基协管理人登记编号等情况。 | 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 |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附件1） | 原件加盖公章 |
| 3 | 营业执照正副本 | 复印件加盖公章 |
| 4 | 企业信用报告 | 复印件加盖公章 |
| 5 | 完税证明 | 复印件加盖公章 |
| 6 | 实缴资本专项审计报告 | 复印件加盖公章 |
| 7 | 近一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他证明文件 | 复印件加盖公章 |
| 8 | 如申报机构在赣州市内有常设分支机构和固定办公场所，提供相关营业执照、办公场地租赁合同等证明材料。 | 复印件加盖公章 |
| 9 | 申报机构有关诉讼、担保、其他或有风险事项说明及文件 | 原件加盖公章 |
| 10 | 最近三年内申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无行政主管机构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的声明或承诺。（对于涉及的相关诉讼、仲裁等如认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应单独提供事项说明及相关原始文件等证明资料。） | 原件加盖公章 |

二、管理机构资质证明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通过条件** |
| 1 | 管理机构“募投管退”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基金募集流程、项目立项机制、投资决策机制、基金管理制度、投后管理机制、信息披露制度、激励约束机制、资产托管机制、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机制等。 | 复印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2 |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函（附件2） | 原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3 | 廉洁承诺函（附件3） | 原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4 | 其他资质证明材料（如有） | 复印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三、管理机构项目业绩与人员证明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通过条件** |
| 1 | ①管理机构累计管理基金情况列表（包含基金名称、认缴规模、实缴情况、所属地区、投资领域、已投金额、退出情况、IRR、DPI、管理团队人员、是否清算等）；  ②在管基金备案证明。 | 复印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2 | ①管理机构过往投资项目情况表（含项目名称、所属地区、投资主体、投资行业、投资日期、投资金额、投资轮次、持股情况、退出方式、退出金额、投资回报率等）；  ②提供投资回报收益的佐证材料。 | 复印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3 | 至少3名核心管理团队成员的股权投资成功案例（IPO或年化收益不低于6%的其他退出方式）的尽调材料、投资决策、退出决策等流程的签字证明资料，案例个数分别不低于3个。 | 原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4 | 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专业技术人员的简历并附身份证、任职证明（包括不限于劳动合同、任职文件、社保记录等）及所获主要荣誉等证明材料。 | 复印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5 | 管理机构近三年权威机构发布的创业及股权投资机构排名证明材料。 | 原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四、管理机构其他综合实力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类** | **审查项目** | **通过条件** |
| 1 | 管理政府基金能力 | ①管理机构累计管理的产业引导基金情况列表，包含基金名称、所属地区、认缴规模、实缴情况、投资领域、已投金额、退出情况、IRR、DPI、已完成返投比例、管理团队人员、是否清算等。产品备案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产业引导基金指由国内各级政府通过预算安排，以单独出资或与社会资本共同出资设立，采用股权投资等市场化方式，引导社会各类资本投资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相关产业和领域发展的基金。  ②至少1个过往产业引导基金的月度、季度和年度报告样本）、合作方案等。 | 复印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2 | 项目储备能力 | 引导基金拟投项目的储备清单，包括不限于项目简介、核心亮点、投资计划、项目固投金额、预期年产值、储备项目与赣县区（赣州高新区）主导产业契合情况、募资进度情况（包括出资人与管理人关系情况说明）等。 | 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3 | 本地服务能力 | ①承诺中选后一个月内在赣州高新区内设置固定办公场所，并配备不低于1人的专属且稳定管理团队，同时指定1名关键人士；  ②提供拟配备管理团队、关键人士的基本信息（含名称、职位、基金募资、投资和管理案例、且过往主导投资项目实现成功退出的证明材料等），其中关键人士另提供公司证明劳务关系。 | 原件加盖公章，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4 | 出资与合作能力 | 主要阐述对本引导基金投资架构的设计，详细列明管理机构在引导基金中的出资比例，同时提供管理机构草拟的《商业合作计划书》（内容应包括合作机构介绍、基金管理团队介绍、引导基金设立方案及对子基金及项目投后管理机制、风控管理等。 | 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 5 | 投后管理能力 | 主要阐述管理机构可以提供后续增值服务的种类、内容等。 | 符合申请文件要求 |

注：管理机构业绩与综合实力包括申请机构与申请机构同一实控人下的管理机构。